



宝鸡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5 年第 7 号

(总第 371 号)

宝鸡市审计局关于 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 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公告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规定，宝鸡市审计局对宝鸡港务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宝鸡港务区管委会）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性质及组织结构情况

宝鸡港务区管委会是市委、市政府派出机构，为正县级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设置内设机构 6 个：党政办公室（纪工委办公室）、经济发展局（统计局）、招商服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土地储备办公室）、建设局、综合事务局，核定事业编制 30 名，2024 年末实有人数 29 人，其中在编人数 28 人，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派驻港务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业务负责 1 人。

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中省市关于港务区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承担宝鸡港务区开发建设及管理工作，拟订港务区发展规划和投资开发计划，制订具体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阳平铁路物流枢纽的开发、建设与

管理工作，推动中欧、中亚、东南亚班列常态化运行；承担陈仓物流园区开发建设及管理工作，发展临港产业，构建“通道+枢纽+网络”为一体的现代物流运行体系；承担宝鸡港务区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事务性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财政预算执行及财务支出情况

2024年市财政下达宝鸡港务区管委会预算指标17554.02万元，当年实际支出11538.72万元，年末结余结转收回专项资金6015.30万元。

（三）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港务区管委会预算收入11538.72万元，预算支出11538.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5.24万元，项目支出11143.48万元。

2024年初无结转，当年收支相抵无结余。

（四）2024年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2024年末，宝鸡港务区管委会零余额账资产总额30058.65万元，负债总额25324.96万元，净资产总额4733.69万元。经费账资产总额75069.33万元，负债总额22611.36万元，净资产总额52457.97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宝鸡港务区管委会2024年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基本符合国家预算法和有关财经法规的规定，内控制

度比较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和使用基本规范，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单位的财务收支情况。但在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执行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需进一步改进。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全年追加预算金额较大。
2. 2个项目计划进度缓慢。
3. 非税收入24万元滞留在经费账户未上缴国库。
4. 无预算列支培训费1.81万元。

（二）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
2. 会计核算不规范，少计应付款40万元，漏提折旧2.59万元。

（三）项目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提前全额支付工程款，未按合同约定预留质保金5.24万元。
2. 未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
3. 合同签订不规范，未签署合同签订日期。

（四）工会经费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宝鸡港务区管委会机关工会向非单位工会会员发放节日慰问品，涉及资金2.66万元。
2. 使用经费列支工会体育活动费1.39万元。

三、审计处理意见及建议

对上述审计查出的问题，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提出了处理意见。市审计局建议：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控制预算支出；定期对单位负责人和财务人员进行培训，提高业务能力，规范会计核算；规范签订合同，严格履行义务，防范内控风险；规范工会经费收支行为，保障工会经费安全有效使用。

四、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宝鸡港务区管委会高度重视，召开主任办公会、专题会议，认真分析研究，制定了整改方案，推进整改工作。对于预算编制不科学，全年追加预算较大问题，强调“无预算不实施不列支”的刚性原则，启动绩效评级挂钩机制；对于2个项目计划进度缓慢问题，采取全面梳理、分类处置，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督，将前期手续完备、具备开工条件的项目纳入年度预算；对于非税收入24万元滞留在经费账户未上缴国库问题，已将涉及资金全额上缴市财政；对于无预算列支培训费1.81万元问题，将在今后工作中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严格执行预算；对于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问题，已进行梳理核实，确保不再出现此类问题；会计核算不规范，少计应付款40万元，漏提折旧2.59万元，已进行调账处理；对于提前全额支付工程款，未按合同约定预留质保金5.24万元问题，已与相关单位协商，明确其在质保期内保修义务不因未

扣质保金而免除；对于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问题，将完善制度、规范流程、堵塞漏洞；对于合同签订不规范，未签署合同签订日期问题，已核查补签，消除风险隐患；对于机关工会向非单位工会会员发放节日慰问品，涉及资金 2.66 万元问题，已追回资金；对于使用经费列支工会体育活动费 1.39 万元问题，已调整账务，将相关费用列入工会经费。